

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厂 房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单位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投资 9000 万元在大庆市龙凤区光明产业新城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一期北侧，占地 26847.39m²，新建 2 座生产厂房，用于钢结构焊接和喷漆，建成后年产 1.5 万 t 钢结构（钢梁 7500t/a，钢柱 7500t/a），年喷漆 1.5 万 t 钢结构（钢梁 7500t/a，钢柱 7500t/a）。

（二）建设过程中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1 月黑龙江省国环久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取得大庆市龙凤生态环境局《关于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号：龙环建审[2021]05 号。项目从立项过程中至调试过程中无反应环保问题的投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9000 万元，环保投资 36.2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0.4%。

（四）验收范围

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环保内容及其附属设备、设施。

陈智 王学军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排入大庆市东城区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金属粉尘、喷漆废气（漆雾、非甲烷总烃）。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净化效率为 90%；金属粉尘主要是由抛丸除锈过程中产生，粉尘经过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烟囱排放；喷漆时在高压作用下雾化成漆雾（颗粒物），喷漆环节排放的废气主要成分为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漆雾和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多层过滤棉过滤+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风机、剪板机、电焊机、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类比其它同类项目，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产生的源强在 75~95dB（A）之间。噪声污染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防振等措施对设备机械噪声进行控制。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粉尘、废边角料、废铁屑、废焊丝、废焊条、废水性漆桶、废水性漆渣、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等。收集粉尘、废边角料、废铁屑、废焊丝、废焊条、废水性漆桶、废水性漆渣外售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陈智 王强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一）废水

/

（二）废气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金属粉尘、喷漆废气（漆雾、非甲烷总烃）。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污染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抛丸除锈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污染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喷漆产生的漆雾及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多层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排放标准限值，厂界外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噪声源风机、剪板机、电焊机、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在设备选购时选用低噪声设备，并经过车间隔声、绿化带隔声等措施后，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排放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铁屑、废焊条、收集粉尘、废水性漆桶、废水性漆渣、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边角料、废铁屑、废焊条、废水性漆桶、废水性漆渣、

陈希 3534



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排入大庆市东城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金属粉尘、喷漆废气（漆雾、非甲烷总烃）。通过对现场废气进行监测，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 $0.185\text{mg}/\text{m}^3$ 至 $0.245\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浓度 $0.47\text{mg}/\text{m}^3$ 至 $0.90\text{mg}/\text{m}^3$ ；有组织废气：金属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净化后颗粒物浓度 $1.9\text{mg}/\text{m}^3$ 至 $4.9\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03\text{kg}/\text{h}$ 至 $0.008\text{kg}/\text{h}$ ；喷漆废气（漆雾、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多层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1.9\text{mg}/\text{m}^3$ 至 $3.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02\text{kg}/\text{h}$ 至 $0.005\text{kg}/\text{h}$ ；非甲烷总烃浓度 $14.61\text{mg}/\text{m}^3$ 至 $20.74\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18\text{kg}/\text{h}$ 至 $0.029\text{kg}/\text{h}$ ，焊接烟尘、金属粉尘、喷漆废气（漆雾、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排放标准限值。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噪声源风机、剪板机、电焊机、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现场监测，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昼间区间值为 50.5-54.1dB（A）；夜间区间值为 41.1-43.7dB（A），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铁屑、废焊条、

陈雷 王强



收集粉尘、废水性漆桶、废水性漆渣、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边角料、废铁屑、废焊条、废水性漆桶、废水性漆渣、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通过上述分析，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比较小。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危险废物做到安全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安装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建设，通过对监测结果进行分析，各项控制指标符合验收执行标准。

六、验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核查，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情形，逐一对照企业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不存在其所规定的情形，该项目按照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内容，环境管理较规范，各项设施运行正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防治措施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2、做好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委托处置台账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附件：环保竣工验收组人员名单表。

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陈吉 王学军



附件:

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陈平	生态环境局	研 2	13359811177
2	王学军	技术专家	高 2	13069618996
3	王学军	大庆龙庆钢构彩板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73447982
4				
5				
6				
7				
8				
9				
10				
11				

